

证券代码：839874

证券简称：伟泰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7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年5月16日15:00—2022年5月17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874	伟泰科技	2022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富强路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郦东兵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杨建军先生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以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在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的需求状况，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六）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1）。

（七）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八）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22）。

（九）审议《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十）审议《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十一）审议《关于调整2022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2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综合

授信额度（外币折算为人民币计算）。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具体种类与额度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最终授信为准；授信期限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最终期限为准。在经董事会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全权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抵押、担保、反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十三）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十四）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

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上午9:00-10: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富强路1号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红辉

地 址：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富强路1号

邮 编：213125

电 话：0519-85967018

传 真：0519-85967050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